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邱世平

電話: 03-8462860#228

電子信箱: chris781022@hlc. edu. tw

受文者: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11月18日 發文字號:府教學字第111023083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(376550000A 1110230836 ATTACH1.pdf、

376550000A 1110230836 ATTACH2.pdf)

主旨:函轉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(下稱社家署)更新之未成 年子女遭父母(或親屬)擅帶離家失蹤案件協尋作業流程 及相關通報表等表件(如附件)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11月16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15894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查社家署委託辦理111年度「兒童及少年遭親屬擅帶離家書 曾案件處理專案計畫」因場所搬遷,服務資訊更新如下:
 - (一)地址:404641臺中市北區中清路一段100號15樓之1 (B 棟)
 - (二) 聯繫電話: (04) 2202-5399分機5
 - (三)傳真電話: (04) 2202-5355
 - (四)E-mail:goodbye@cwlf.org.tw
- 三、有關旨揭流程及表件已置於社家署全球資訊網(首頁/主題專區/家庭支持/未成年子女遭父母(或親屬)擅帶離家失 蹤案件服務專區,https://www.sfaa.gov.tw/SFAA/Pages







/List.aspx?nodeid=1350),歡迎逕行下載運用。

正本: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

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

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

副本: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電2072/11/18文章



